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1.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2. 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及取消監事會及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1日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該通告」)及
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
具相同涵義。

1.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會已於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
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臨時股東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
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074,357,700股股份(其中
286,960,942股為內資股及787,396,758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
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
庫存股份，因此並無任何庫存股於臨時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另外，本公司概

無待註銷的購回股份。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共4人，持有合共940,560,779股有投票權的股份，佔本公司有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7.55%。

全體董事皆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出席臨時股東會。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該等會議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表示其有意於該等會議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所有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該等會議的監票人。兩名股東代表、一名監事以及一名北京中銀(成都)律師事務所代表亦分別獲委任為該等會議的計票人及監票人。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	940,560,779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940,560,779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940,560,779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及批准建議委任陳言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39,635,131 (99.9%)	925,648 (0.1%)	0 (0%)
5.	審議及批准調整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	940,560,779 (100%)	0 (0%)	0 (0%)

附註： 根據公司章程，倘出席會議的股東或代表就某一決議案投棄權票，則當本公司就該決議案計票時，將被視為無效投票。

由於贊成上述第1至3項各項特別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及贊成上述第4至5項各項普通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一半，故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2. 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及取消監事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7日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及取消監事會之公告及該通函。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股東正式批准。建議修訂的《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自2025年11月6日起生效。《監事會議事規則》自2025年11月6日起廢止。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言先生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與第五屆董事會任期一致。有關陳言先生的履歷詳情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請參閱該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仍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中國四川省成都
2025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更生先生、謝貝蒂女士、高彬先生、夏龍先生及陳言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牟英石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

* 僅供識別